

修剪施工計畫書參考範本

一、工程概述：

- (一) 工程名稱：
- (二) 主辦機關：
- (三) 承包廠商：
- (四) 監造單位：
- (五) 工程地點：
- (六) 合約金額：新臺幣○○○○元整。
- (七) 工程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八) 工程內容：○○○○○○

本工程係施作本市○○○○○○之樹木修剪。地點位於○○區○○、○○等，樹木有○○、○○、○○等幾種，共○○株。

二、人員職責：

(一) 專任工程人員

1. 負責督察品管人員及現場施工人員，落實執行品質計畫，並填具督察紀錄表。
2. 督察按圖施工、解決施工技術問題，查驗工程時到場說明，並於工程查驗文件簽名或蓋章等。
3. 負責撰寫修剪作業計畫書，並依核定之計畫書督導施工人員。
4. 其他提升工程品質事宜。

(二) 工地負責人

1. 代表駐在工地，督導施工，管理其員工及器材，並負責一切應辦理事項。
2. 工程勘驗、查核、竣工查驗驗收或其他經監造單位/工程司書面要求時，工地負責人應在現場說明。
3. 與監造單位協調溝通。
4. 指揮及協調現場施工作業。
5. 控制工程品質及進度。
6. 界面協調及現場監造。

(三) 施工人員

負責執行本修剪工程現場專業工作。

三、樹木基本資料及修剪目的：

- (一) 依樹種分類填寫樹木基本資料及修剪目的總表。
- (二) 依修剪目的不同請分開填寫，可分為：
1. 提升公共安全：如防颱修剪(縮小樹體)，遮住交通號(標)誌、路燈或車行視線或與電線競合等。
 2. 管理樹木健康
 3. 清理不良枝條：如腐朽及結構不安全枝條、夾皮夾角枝幹。
 4. 形成良好樹體力學結構：構成健康樹形，如徒長枝、內向枝、密生枝等修剪。
 5. 營造景觀美質：為達到防風、防火、遮蔽、景觀等機能的樹形調整修剪。
 6. 保障市民生活品質與權利：如枝條有碰觸並影響住家門窗造成安全疑慮者、減少花或果實、種子造成嫌惡，如木棉、掌葉蘋婆等。
 7. 矯正、修復樹體缺陷
 8. 其它：請詳細敘述。

表一：樹木基本資料及修剪目的總表

樹種編號	樹種名稱	樹木類型位置敘述	米高徑(cm) / 數量 (株)	修剪總數量 (株)	修剪目的	備註 (樹籍編號、地點位置、)
1	樟樹	行道樹	最大值：60/2 一般值：55/17 最小值：30/1	20		A1234567
2	榕樹	園樹	150 / 1	1		00 公園水池旁
3						
4						

【請依實際需求增刪。】

四、施工期程及進度： 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編號	施作地點	預計工作日數	工作日期起迄	備註
1	民生東路一段	3日	月 日~ 月 日	
2	林森北路	2日	月 日~ 月 日	
3				
4				
	合計	日		

【詳列各路段及地點，依實際需求增刪。】

五、預計修剪時期： 月

(注意：2月至4月修剪內容可包含矮剪、短剪、疏剪等修剪強度高者。5月至8月針對危險枝條、枯枝、腐朽枝、過長枝條等修剪強度低者。常綠樹宜於春季萌芽前修剪，落葉樹宜於休眠期修剪。)

六、修剪圖說及說明

依樹種不同，個別製作修剪圖說，內容應包括修剪的部位、類型、修剪範圍(位置、比例、修剪的規模等等)。

樹種編號 1、樟樹 全株計畫圖說

<p>原樹型照片：</p> <p><input type="checkbox"/>原樹高_____公尺，修剪計畫後樹高_____公尺(注意:若非矮剪，樹高應不變)</p> 	<p>計畫後樹型示意圖：</p> <p>計畫修剪葉量：<u>5</u>% (注意:每季最多僅能修全葉量之25%)</p> 
<p>修剪目的及類型詳述：</p> <p>例如修剪位置、比例、修剪的規模及被移除的枝條、葉量的百分比均應具體說明。</p>	<p>修剪類型的適當性評估：</p>

修剪類型：

- 枝條清理
- 矮剪(主幹、主枝修剪)
- 短剪(主幹、主枝修剪或側枝修剪)
- 疏剪(側枝修剪)
- 其他：_____

依勾選項目填寫以下圖說。

樹木的主幹、側枝及節間結構都具有重要的力學功能，為達到修剪目的下需移除的部位、位置、大小、需移除的部位、葉量比例應詳述。

主幹、主枝修剪部位說明圖說：



側枝修剪部位說明圖說：



【請依樹木基本資料及修剪目的總表，每一樹種及不同目的者依序填寫。】

七、注意事項

- (一) 修剪工作是切除植物的營養器官(如莖、葉)，會造成樹木的衰弱及傷害，請在修剪工作前，清楚瞭解修剪目的性及必要性。
- (二) 避免過度與高強度的截頂修剪。
- (三) 為使樹木受到的傷害減到最小，同時保護市民安全，請用正確的方法，修剪正確的部位，在適當的時期進行安全的修剪工作。
- (四) 廠商應於施工前3日通知樹木管理單位、監造單位、當地里長，並張貼公告周知、電請當地里長協助廣播，讓里民了解行道樹修剪時間、地點，確實減少施作當日樹

下停車情形以避免車輛污損，並利工進。施工當日如仍有車輛停放於待修剪樹木下方，則車輛應覆蓋帆布或其他保護設施防止樹枝、葉屑、樹汁等掉落污損車輛，所需帆布由廠商自備，如有損及車輛概由廠商負責。

- (五) 廠商應自備修剪所需之掃把、手鋸、畚箕、鏈鋸、繩索、長柄鐮刀、毛刷、樹脂、警示帶、員工安全帽及反光背心、安全帶等資材及高空作業車、碎木機等機具，且員工穿著之工作服應明顯標示廠商名稱，所備之機具及工作方法應符合勞工安全衛生等相關法令規定。
- (六) 當日修剪樹枝應即載運至指定地點或經核准之地點集中堆置並即覆蓋帆布保持整潔，不得遺留現場，載運樹枝、葉之車輛應以黑網覆蓋，避免沿路散落，所需黑網、帆布由廠商自備。
- (七) 為維護施工期間交通秩序確保安全，廠商應依「**臺北市區道路施工交通安全設施須知**」規定設置交通安全設施，管制人、車通行，避免誤闖造成公安意外。施工期間，**廠商**應確實做好交通管制、安全措施及勞工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若因**廠商**疏失發生意外事故，法律責任與賠償費用概由廠商負責。
- (八) 樹木修剪應盡量避免封閉道路，如需封閉道路施工，應事前依程序向主管機關申請。

本工程願遵守「**臺北市樹木修剪作業規範**」及**臺北市政府相關規範**，並依本修剪施工計畫書進行作業。

專任工程人員簽章：

工地負責人簽章：